

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 项目(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XJMLCL20250703-01

采 购 人：昭苏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新疆茂联长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部分 技术要求	16
第四部分 项目合同书范本	17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8

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30（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MLCL20250703

项目名称：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70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项一：

标项名称：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一标段）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50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学生上课期间为学生提供每日三餐，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学校食堂，做到标准化供餐；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二标段）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50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学生上课期间为学生提供每日三餐，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学校食堂，做到标准化供餐；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 10%的价格扣除，需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 1、时间：获取时间：2025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8 日，每日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 3、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 4、售价：0 元/本。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 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 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CA 申领地址查看网址 <https://www.xjca.com.cn/article/content/201802/582/1.html>，CA 服务电话：0991-281-9290。

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400-881-7190（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联系人：董建波

联系电话：0999-7784969

地 址：昭苏县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茂联长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星语

电 话：19909990424

地 址：伊宁市解放路 77 号亚欧国际 11 楼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XJMLCL20250703-01
2	项目名称	昭苏县第一中学学生食堂劳务及服务采购项目(一标段) 项目类型：服务
3	采 购 人	采购人：昭苏县教育局 联系人：董建波 电 话：0999-7784969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新疆茂联长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星语 联系电话：19909990424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内容	学生上课期间为学生提供每日三餐，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学校食堂，做到标准化供餐。
7	★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食堂实际供餐学生餐费的 25%（按每学年学生伙食费收入估算）。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限价按废标处理，敬请供应商注意！
9	★磋商有效期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否决投标）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放日期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8 日，每日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3:59； 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12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6000.00 元（大写：陆仟元整） 账户名称：新疆茂联长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察布查尔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伊犁河南岸新区信用社

序号	名称	内容
		帐号：8170 5001 2010 1130 56300 行号：402899300021 开户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1、磋商保证金以电汇递交的： （1）必须由供应商的企业基本账户汇出（个体工商户、自然人除外），并汇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中，如未从企业基本账户中缴纳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缴纳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指定的保证金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供应商需自行评估因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磋商保证金到账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 （3）打款时须注明项目编号，打款完成后不开具相关的磋商保证金收据，退还时也无需提供相关收据。 2、采用保函形式递交保证的： （1）根据国家现行采购政策，磋商保证金可以使用金融系统电子保函。电子保函按照“一标项一保函”的原则，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完成。供应商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开标前，投保人必须下载加密保单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放入征集响应文件中。 （2）电子保函操作流程：登陆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页面上方[保险/保函]，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相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备注：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见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03-9583） 保函投保金额（元）：6000.00 元（大写：陆仟元整） 保函承保期限：2025 年 07 月 21 日——2025 年 10 月 28 日（90 日历天） 若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13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30（北京时间）

序号	名称	内容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5	是否采用电子采购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2、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2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3、备注：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序号	名称	内容
		(4) 服务与支持。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1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1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8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电汇或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19	报价方式	报价方式：本项目报价方式为下浮率报价。下浮率必须为固定的报价（固定数值）例如：XX.XX%（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X%~Y%）或报-XX.XX%。
20	★付款方式	根据学校实际配备的用工人数，按月据实结算（结算价格不高于当月食堂实际供餐学生餐费乘以下浮率）。乙方应于次月第一周，向甲方提供服务费的正规发票，甲方经核实无异议后，支付给乙方。
21	★说明	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供应商可兼投但不可兼中
2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1) 符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则不具备符合本项目的中小企业资格。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通过资格审查。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3)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供应商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序号	名称	内容
		[2011]300 号)中规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②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④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通过资格审查。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具备中小企业资格,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注:优惠主体包括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③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④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⑤供应商经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

序号	名称	内容
		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行业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不一致，则不予认定为中小企业。
24	信用情况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采购代理服务 fee	1、本项目服务费按照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标准如下：成交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部分，服务类采购费率 1.50%。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4、代理报酬的支付账号：同磋商保证金缴纳账号。

序号	名称	内容
26	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供应商需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线上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指定地点。采购人将在监标人员的现场监督下，统一开启并公布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用于投标报价得分进行计算。 2、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废标”、“不得”、带★号的等文字规定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3、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4、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采购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

注：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茂联长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指与供应商标准公章一致的供应商电子签章。

2.5 “电子响应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响应文

件加密标书及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

2.6 “联合体”是指以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依法成立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组成的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的供应商（如允许联合体参与投标）。

2.7 “中标方”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定后由磋商小组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货物或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

4.1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上简称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技术要求
- (4) 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磋商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书面递交同时 **Email: 1065681439@qq.com** 通知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供应商。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布(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供应商应自行查阅澄清公告或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磋商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开始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采购人。

8.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采购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1 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1.2 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或签字。若无电子签章或签字，则视为无效投标。

11.3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报价响应文件、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并制作在政采云平台响应文件相应模块。若供应商文件制作与相应模块不对应的，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电子版响应文件内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须逐页加盖电子签章。

11.4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

（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6 在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7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11.8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2、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1 响应文件及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投标报价

13.1 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所附相应的报价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投标报价等内容。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的投标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2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2.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3.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3.3 投标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3.3.1 投标报价应包括实施该项目涵盖的所有内容。

13.4 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线上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指定地点。采购人将在监督人员的现场监督下，统一启封并唱出最终报价。

14、投标货币：本工程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磋商有效期：**90 日历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5.1 特殊情况需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磋商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16.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6.3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上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无效投标。

17、供应商的替代方案：拒绝比选申请人提交替代方案。

18、无效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标书及备份标书）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9)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 (10)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 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9.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0、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20.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12 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点（网址）。**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四、磋商与评审

21、组建磋商小组

2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磋商的磋商小组，负责本次磋商的磋商活动。磋商小组负责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磋商小组人选于磋商前确定，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保密。

21.3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4 磋商小组职责：

21.4.1 准时参加磋商评审会议。

21.4.2 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1.4.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1.4.4 要求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

21.4.5 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21.5 按前款规定，磋商小组的成员，由采购人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采购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磋商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磋商小组的人选。

21.6 磋商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21.7 磋商会议全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监督整个磋商过程。

22、磋商程序

22.1 磋商活动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不参加在线开标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 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如未按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

(3) 开启《开标记录表》，公布投标供应商报价，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 **20 分钟内 CA 签字确认。**

(4) 开启资格证明文件，由采购人在监督下进行资格审查；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

(5)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

(6) 开启在线评标，评审小组进行商务、技术评分并汇总商务技术评分及结果。

(7) 开启报价文件，汇总报价得分。

(8) 汇总商务、技术评分及报价得分，得出有效投标（响应）供应商评分排名。

(9) 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确认中标供应商，公示结果。

注：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

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 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22.2 磋商过程

22.2.1 磋商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22.2.2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3、磋商注意事项

23.1 供应商代表应保持磋商期间电话畅通（磋商开始后 48 小时内），以便磋商小组检查和质询磋商有关的事项。因无法联系上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3.2 开始磋商后，直到签订合同协议书为止，凡有关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工作，都应在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有关信息和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人员泄露。

23.3 供应商在上述工作过程中对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会导致取消其响应文件的评定。

24、磋商标准

24.1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是评比工作的首要依据。

25、评审方法和标准。

25.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标报价部分 10

分、商务部分 20 分、技术部分 70 分。将每位供应商的所有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审内容标准如下：

注：为方便电子评审，目录需关联至指定信息处，否则视同为未提供。

25.2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且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标准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类型	评审内容
1	基本资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	营业执照	企业营业执照；
3	财务报告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或近六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或资信证明）；
4	基本资质	税务机关出具的 2025 年 3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依法纳税证明或加盖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如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或零纳税申报表），并加盖供应商人公章（或电子章））
5	基本资质	法人参加的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3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法定代表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加盖电子专用章的缴费清单，或授权委托人参加的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3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加盖电子专用章的缴费清单，当月新成立公司无需提供；
6	其他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4）
7	其他	“信用中国”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
8	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
9	其他	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通过打√、不通过打×）		

要求说明：供应商须将以上有效证件的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以供查验，如果提供不全或未在指定位置按要求上传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经审查证件齐全有效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25.3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类型	评审内容
1	商务	响应文件是否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商务	保证金是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足额缴纳；
3	报价	投标报价下浮率是否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4	商务	合同履约期限、磋商有效期是否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5	技术	响应文件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技术	响应文件载明的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7	技术	响应文件中是否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技术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通过打√、不通过打×）		

注：符合性审查的全部内容审核通过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否则将作为否决投标处理。

详细评审内容标准

一、投标报价部分（10 分）

报价得分的评分方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投标报价下浮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1-\text{评标基准价}) / (1-\text{投标报价下浮率})\} \times 100 \times \text{权重}$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对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 发展政策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

在本次招标中，各供应商不得采取恶意竞价方式投标，不得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参与投标。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该供应商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原件、该投标产品成本核算表原件、供应商近三年以该价格履行完成的业绩资料原件及对应的用户反馈资料原件等）进行查证；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或者提供的资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二、商务部分（25 分）			
1	企业综合实力	0-1 分	根据企业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技术力量以及企业实力、信誉、履约能力等企业综合实力进行酌情评分，阐述详尽的得 1 分，欠合理的，不得分。
2	类似业绩	0-9 分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9 分； 注：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未提供或合同时间不在有效期内；在合同期内的需提供最近三个月的劳务费用支付凭证，否则该项业绩不得分。
3	项目团队	0-10	1. 配备的执行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式烹调师职业技能证书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2. 配备的职业团队人员具有食品安全总监证书、公共营养师证书、食品安全员证书、高级餐饮职业经理人证书、厨师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劳务合同）、健康证、相关证书扫描件、缴纳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4	质量控制	0-5	投标供应商近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获得： 1.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ISO 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 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 注：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每少一项扣 1 分。
三、技术部分（65 分）			
1	服务方案	0-16	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服务目标；②服务计划；③服务工作中重难点分析；④服务工作中的重难点解决办法；⑤劳务人员关系管理方案；⑥ 派遣员工每年体检方案； ⑦员工派遣时效性方案；⑧有完整处理劳务纠纷服务方案；以上内容每具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6 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服务管理机制	0-10 分	提供详细完善的管理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附组织机构图）；②运作流程（附运作流程图）；③激励机制；④监督机制；⑤自我约束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等；以上内容每具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管理制度	0-14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管理制度，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餐饮安全管理制度；②人员管理制度；③安全生产管理、治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④设施设备用具管理制度；⑤餐具清洗消毒管理制度；⑥原材料管理制度；⑦食品留样制度等。以上内容每具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14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风险防范及应急保障措施	0-8分	服务过程中的风险防范及应急保障措施包含但不限于：①食物中毒（如呕吐、腹泻等）②急救措施③消防措施④用水、用电、用气保障措施等。以上内容每具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的扣1分，扣完为止。
5	服务承诺	0-8分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公布投诉电话、②有反映意见的多种渠道、③有改进方案与反馈流程、④制定员工服务规范，着装统一整洁，挂牌上岗，热情服务；以上内容每具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提供的方案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等）的扣1分，扣完为止。

6	食谱设计方案	0-9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食谱设计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重点考察菜式品种搭配设计方案、数量、菜式营养与科学搭配综合评分：在食谱设计方案完整合理，菜式品种搭配设计方案丰富，菜式营养高，荤素科学搭配的前提下，品种丰富，三天之内不重样，并早餐至少有鸡蛋、牛奶等轮流供应，午餐及晚餐至少有水果、酸奶等轮流供应的得9分；每有一处内容不能完全针对本项目或阐述不清楚的或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食谱设计方案需附承诺书并盖投标人公章。 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阐述的各类措施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④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
---	--------	------	---

注：磋商小组认真了解本磋商文件和项目有关情况后，做出须自己负责的评审，最终投标报价部分得分与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之和为供应商的总得分。

25.4 供应商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避免响应文件中有违上述审查标准之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废标；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25.5 在报价评审中，若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明显低于市场或成本的价格投标，而供应商又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力证据证明其报价合理的，磋商小组可以认定该投标以低于成本的价格投标。被认定为低于成本价格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26. 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办法

26.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中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经济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26.2 磋商小组和供应商磋商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对质量、技术、经济和服务的要求。

26.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

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6.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6.5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的实际情况与其磋商资料不相符，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26.6 成交候选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信息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www.ccgp-xinjiang.gov.cn 上公布。

五、询问及质疑

27. 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7.2 供应商若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7.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27.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详见附件 6）：

（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质疑事项；

（3）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4）相关请求及主张。

27.5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7.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27.7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六、授予合同

28. 成交通知书

28.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8.3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 10 日内，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8.4 成交人没有按照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29.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9.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30. 签订合同

30.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0.2 采购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0.3 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30.4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30.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6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 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31.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1.1 成交人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磋商失败条件

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5. 法律法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八、保密和披露

36. 保密和披露

36.1 供应商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招标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6.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6.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三部分 技术要求

采购范围及内容:

1、招标食堂简介

(1) 学校现有学生 2340 人, 学校后堂分 3 个, 在 3 个后堂烹饪饭菜, 共需从业人员 43 人。管理 1 人, 厨师 6 人, 保洁 10 人, 切配 9 人, 帮厨 3 人, 面点 5 人, 糕点 2 人, 抓饭 2 人, 洗碗工 5 人, 上岗时须全部具备健康证。在学校现有人数的基础上, 每少 100 人减 1 名员工劳务费, 当减少人数超 200 人时, 减 3 人劳务费, 反之同理。

(2) 食堂配置: 1. 学校食堂: 水、电、气、厨具设备、粗加工间、主副食加工间、主副食仓库、消毒清洗间等房间齐全。2. 学校食堂有打饭间、主炒间、冷藏室、面点房、面包房、食材库房等, 并按烹调区、切配区、粗加工区、洗碗间、打饭区、抽排系统等, 规范配置了相关的不锈钢厨具。餐桌、餐椅等食堂设备由校方负责配置, 具体布局由校方与承包方共同商定。

(3) 餐食要求: 每天早餐提供不少于六个品种食物供学生选择、且做到每周重复不超过三次, 午餐炒菜: 二荤二素、主食; 花卷、米饭、抓饭、拉面(或刀削面、哨子面、黄面等); 晚餐炒菜: 二荤二素主食配米饭、花卷, 每天不同的面食 1 个品种。不同样特色小吃或者米粉 1 个品种。

2、项目内容与经营要求

(1) 具备经营食堂或餐饮业的操作队伍, 能承担民事、法律责任能力。

(2) 承包经营者不得将食堂私自转让或委托他人经营, 更不能利用校有资产搞不法经营。一经发现, 招标方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 并给予经济处罚或诉诸法律。

(3) 投标人中标后须保证食堂营运管理工作平稳过度, 积极与前运营商对接, 确保学生食堂运行安全有序。

(4) 投标人中标后, 安排项目负责人进行学生食堂全面日常管理。

(5) 根据师生人数的增减, 依据相关文件规定, 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6) 保证一日三餐正点, 足量、优质、做到品种多样化。不得提供变质、变味以及剩饭菜, 学校将定期或不定期在师生中调查饭菜质量、数量、及服务情况, 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中标人, 中标人应虚心听取意见, 采取措施及时解决不良现象。

(7) 承包期总计为 3 年。

(8) 食堂的管理及环境卫生应严格遵守由相关部门颁发的《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 《自治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指引》。

(9) 学校食堂承包经营者提供学校食堂劳务服务, 无管理权, 无所有权, 师生就餐后, 所有清扫、拖地、食物残渣处理以及室内外下水道、清油池的疏通等均由乙方处理, 食堂内公物不得随意遗失, 否则照价赔偿。

(10) 采购方有权利监管承包经营者的卫生和饭菜质量, 承包经营者需按时保质保量的供应饭菜。承包经营者聘请务工人员必须政审合格, 采购方有权监督, 若因承包经营者聘请务工人员流失, 影响全体学生的正常就餐、所有损失由承包经营者负责。将对承包经营者进行相应的罚款处理: 1. 在规定的就餐时间内如有学生反映没有打上饭菜经核实, 5%以内的扣除当日的总承包费的 20%, 10%-20%没有打上饭菜的当日总承包费全部扣除。2. 不能按第四条要求提供饭菜的每少一道饭菜扣除当日总承包费的 50%, 以此类推。3. 饭菜出现质量问题追究当事人责任, 并扣除当日承包费的 30%。4. 因饭菜质量问题造成学生食物中毒, 5 人以上扣除当月总承包费 5%, 5-10 人扣除当月总承包费 10%, 10 人以上扣除当月总承包费 20%, 并按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相关文件规定追责。

(11) 承包经营者有责任维护好食堂原有的设备与设施, 若出现问题需改造或更新, 其费用由采购方负责。承包经营者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电等有关安全工作。妥善保管食堂内物品, 若出现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12) 承包经营者必须接受采购方的监督检查, 服从管理, 接受全校师生的监督和意见, 树立为职工与学生服务的思想, 工作宗旨做到: 服务热情、态度和蔼、礼貌诚恳、认真负责、严格执行学校的规定, 为学生打饭时做到公平公正, 严格管理。1. 凡是未

按规定做的，扣除当月总承包费 5%。2. 与学生发生口角并互有肢体冲突情节较轻的扣除当月总承包费的 10%，并做出深刻的检查。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当事人的法律及刑事责任，属于学生的问题由学校相关科室负责处理。

（13）承包经营者有权监督所采购的食材质量，确保教职工及学生的食品安全。

（14）承包经营者食堂若出现食品安全、食品卫生，以及食堂安全与卫生等方面的问题，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相应的处罚，情节严重者将追究乙方的刑事责任。1. 情节较轻扣除当月承包人总承包费 5%。2. 受上级主管部门通报的扣除当月承包人总承全包费 10%。3. 受上级主管部门通报的并将餐饮服务食品等级从 A 降到 B 级扣除当月承包人总承包费的 50%到 C 级扣除全部承包费。4. 情节严重者扣除当月承包人总承包费，并将追究承包经营者的法律责任、刑事责任以及经济损失。

（15）为确保中央的治疆方略和自治区维稳措施的顺利实施，承包经营者需加强对聘用人员的政审力度、管理力度，加强在岗人员的日常监督、反分裂教育、防止宗教渗透思想教育、国语学习以及食堂日常值班等系列工作，同时住宿员工不得聚集酗酒，留宿他人。如聘用人员出现问题，在第一时间上报学校主管领导。

（16）如有未达到相关管理规定及以上条款，采购人有权作出相应处罚。

3、其他要求

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食堂人员配备和管理、制定菜谱、食材进出货管理、食材加工烹饪分餐留样、餐饮具清洗消杀、食堂卫生打扫、食堂范围内所有设施设备清洁等相关的服务。

人员食宿问题自理。

第四部分 项目合同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校食堂 委托管理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

制定

使用说明

一、为规范学校与企业的权利义务，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确保学校食堂的安全和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GB316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制定本《合同示范文本》。

二、本《合同示范文本》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委托方）与企业（受托方）之间签订食堂委托管理服务合同时参照使用。

三、本《合同示范文本》由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和自治区教育厅共同制定发布并负责解释。

四、当事人参照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的，应充分理解合同中条款的内容，并自行承担合同订立履行所发生的法律后果。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理解发生争议时，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条款进行解释。

五、合同当事人参照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增补合同内容。但是对文本中的格式条款如果进行了修改、增补的，不得以“合同示范文本”名义使用。

六、本《合同示范文本》所称的委托管理服务是指：根据学校（委托方）和企业（管理服务方）的约定，企业组建服务团队，并将聘用的员工派遣到学校食堂，由学校监督服务团队做好食堂的采购、验收、贮存、加工、供餐、陪餐、留样、洗消等日常管理，财务核算由学校自行负责。服务团队员工用工合同由企业签订。

七、本《合同示范文本》中所称的学校是指：普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学校、高等教育学校、特殊教育学校、专门学校等，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和大学。

八、为保证合同条款的全面、准确，请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www.xjaic.gov.cn）“合同示范文本”模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门户网站（jyt.xinjiang.gov.cn）相关栏目等渠道下载本《合同示范文本》，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出于商业目的擅自翻印和出售《合同示范文本》。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校食堂委托管理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_____

乙方（管理服务方）：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_____

为确保学校师生食品安全及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餐饮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GB316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等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学校食堂委托管理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1. 标的名称：_____

2. 委托管理服务地点：_____

3. 委托管理服务内容：_____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_____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如采用招投标方式确定管理服务对象的，则本合同期限与招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三、管理服务的范围和时间

乙方应负责为甲方教职工和学生提供优质餐饮服务，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和师生餐饮需求制定合理的经营时间。

四、费用及结算方式

1. 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为 _____，分为固定费用和考核费用两部分。其中：固定费用（含税/不含税）_____，考核费用（含税/不含税）_____。

2. 支付方式

☐ 固定费用：每月_____日前，由乙方提供正式票据后支付，甲方每月支付上月服务费用的 _____ %。考核费用：甲方每月提取的 _____ %服务费用作为考核经费，根据每

学期测评结果支付乙方，具体见附件 2《食堂考核办法》。

☐其他结算形式：_____

3. 履约保证金

3.1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其中履约保证金、保函金额_____万元，期限_____年。如超期未提供保函原件，将视为乙方无故单方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3.2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并确认乙方无违约行为后或不属乙方重大责任事故造成协议终止，并完成相关验收移交手续后_____个工作日内返还。

3.3 如服务期内乙方有违约或处罚、赔偿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先行扣除相关费用。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乙方应当在_____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

4. 其他费用承担

4.1 食责险。_____ 购买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额_____ 万。

4.2 ☐实施本项目过程中所发生的☐采购费、☒加工费、☐人工费、☐管理费、☐_____、☐_____等费用由_____方承担。

4.3 ☐水费、☐电费、☐燃气费、☐_____、☐_____等费用由_____方承担。

4.4 ☐_____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人员要求

1. **服务团队组建。**乙方根据甲方食堂的营业规模合理组建经营服务团队，按校区就餐人数和相关实际情况合理配置。

服务团队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工作人员配置总人数：_____

具体人员安排：_____

2. 人员证明。

2.1 工作人员应进行岗前培训，取得“预防性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后方可上岗，☐厨师、☐面点师、☐营养师、☐_____等特殊岗位工作人员应取得相关证书。

2.2 乙方应提供由公安部门开具的服务团队工作人员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2.3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提供三年以上实体店餐饮服务管理经验证明。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 **主体责任。**甲方应取得学校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承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校长（园长）负责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甲方应成立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机构，明确人员对乙方日常管理进行监督，督促乙方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履行食品

安全责任，定期对乙方进行检查、评估和考核，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2. 人员配备。甲方应按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配备专职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结合学校实际细化制定《食品安全总监职责》《食品安全员守则》，落实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同时督促乙方配备相应专职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

3. 食材采购（择一适用）。

☐甲方采购的大宗食品，应按相关要求选择供货商，签订供货协议。加强食品供货商管理，建立食品供货商退出机制。

☐甲方采购的大宗食品，应实行公开招标选择供货商，签订供货协议。加强食品供货商管理，建立食品供货商退出机制。

4. 食材验收。甲方应建立健全食材采购验收机制，落实食材索证索票制度，建立采购台账，不得采购腐败变质、有毒有害、来历不明的食品原料及食品。发现采购的食材有腐败变质或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应拒绝接收。

5. 食材检测。甲方积极配置食用农产品快检设施，与乙方共同对食堂采购的蔬菜、肉、腌制品、食用油等进行快速检测，建立快检不合格处置机制，保证食材采购的安全。

6. 经营保障。甲方应保证乙方在履约情况下正常的经营环境（包括水、电、天然气的正常供应等），提供食堂主体运行所需证件，学校有重大活动、放假或停水停电等情况时，应提前_____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及时调整保障计划。

7. 财务管理。甲方负责食堂的账务处理、原料采购及销售定价。

8. 供餐服务。甲方应制定供餐标准供乙方执行。

9. 校园智治。甲方做好食堂基础信息、人员管理以及“明厨亮灶”“互联网+明厨亮灶”动态维护，对视频不清晰、掉线、转位、移位的及时修复。鼓励通过数字化系统完成电子台账、校园陪餐等日常管理信息。

10. “三防”配备。甲方应当配齐防蝇、防尘、防鼠等“三防”设备设施。

11. 互动机制。甲方应建立食堂问题投诉渠道和反馈机制。通过学校网站、电话、公众号、邮箱等方式引导家长或学生共同参与校园食品安全管理，按照规定每学期组织家长或学生代表进行交流与沟通机制，并进行供餐满意度测评。

12. 宣传教育。甲方对食堂的宣传标语、宣传海报、宣传资料等内容进行审核和管理。

13. 违规处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称职或不遵守校纪校规的从业人员。

14. _____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 费用约定。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费用。

2. 资质要求。乙方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含餐饮服务管理经营项目。

3. 规范执行。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GB31654—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等要求，履行食品安全管理责任，主动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

乙方应严格规范食品加工管理，保持加工经营场所内外环境整洁，实施原料采购、粗加工、切配、烹饪、供餐、留样、餐用具清洗消毒保洁全过程控制管理。积极落实色标管理制度等要求。

4. 两员责任。乙方应按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要求，同甲方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共同开展食堂食品安全日常管理。

5. 用工管理。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组建服务团队。乙方应与聘用的员工签订用工协议，与甲方没有人事依附关系，自行承担用工纠纷的处理和工伤等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乙方员工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同时，乙方负责员工的生产安全（包括车辆交通安全），并根据责任划分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应为员工缴纳相关保险。

6. 人员管理。乙方应严格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定实施从业人员食品安全培训考核计划。聘用的食品从业人员应持有效健康证明，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并留存记录，按规定每日晨检，穿戴整洁的工作服、帽子、口罩，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厨房。

7. 采购验收。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开展食材验收、台账建立等工作。发现采购的食材有腐败变质或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应拒绝接收。

8. 病媒防护。乙方应做好老鼠、蟑螂、蝇（虫）等病媒生物防护工作，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定期检查库房、操作间、橱柜等设施设备，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四害孳生条件。

9. 体系导入。乙方积极导入“4D”“五常法”“6T”等现场管理方法或建立HACCP、ISO22000等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实施专业化、规范化、系统化管理。

10. 供餐管理。乙方应配合甲方降低成本控制，根据就餐情况合理制定菜单和采购数量，加工过程控制食材损耗和浪费、节约用水、用电、用气等。

11. 供餐约定。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供餐时间与标准，合理制定每周带量营养食谱，并不断创新菜品，定期更新菜谱，增加花色品种，不断调整口味提高伙食质量，满足师生需求，提升满意度。

12. 设备管理。乙方负责对甲方提供的房产及设施设备的管理，如定期清洗烟道，保持烟道畅通等，做到无事故隐患，设备完好，承担因管理不当而引起的损失，对于发现隐患或自然损耗需要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及时跟甲方提出维修要求。

13. 食安责任。乙方因经营管理失职造成食源性疾病、人身损害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并赔偿由此产生的相应损失。

14. 值班巡查。乙方应落实食堂安全值班制，保证用火用电用水用气安全，食堂内部用

火用电、用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定，严禁私拉电线、严禁违章用电，每天下班前，专人负责食堂电源、天然气、水、门窗等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并做好台账记录。

15. 消防安全。乙方应定期检查和维护消防器材和设施、如有破损应及时向甲方提出报修，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培训员工疏散逃生、有效使用消防器材，掌握报警求救等应急处理技能。

16. 服务约定。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服务区域，在服务区域内只从事双方约定的服务工作。

17. 廉洁要求。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甲方人员也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相关人员索贿。

18. ☐乙方应配有相关资质证书的营养师，每周定期向甲方申报由营养师制定的食堂菜单，报甲方同意后实施。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提供学生病号餐。

19. ☐_____

八、合同解除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妥善处理好合同解除后的相关事宜，如空档期的食堂餐饮供应等。

2. 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甲方未按要求取得学校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

2.2 甲方拒绝履行提供水、电、气、暖等必要经营条件，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的；

2.3 其它_____

3. 乙方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承担相关后果：

3.1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或注销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的；

3.2 乙方因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问题，造成师生食物中毒（一般食品安全事故及以上等级的）或其他食源性疾病等重大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

3.3 发生转包、分包供餐业务的，或擅自更换履约人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或供餐合同行为的；

3.4 未按供餐服务合同约定建立相关制度或执行制度不力，经营管理混乱，存在安全隐患，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下达整改且限期整改不力的或者一年内被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通报（包括暗访）_____次以上的；

3.5 互联网+明厨亮灶未保持在线状态且对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整改要求拒不整改，刻意躲避监管的；

3.6 与学校或学校工作人员间存在商业贿赂等不正当经营行为的；

3.7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监督管理，经甲方通知整改后不予整改，且影响食堂正常经营的；

3.8 乙方经营过程中，与用餐者发生谩骂、斗殴或造成严重后果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发生学生、教职工、学生家长群体性事件的；

3.9 乙方人员在校园存放危险品或实施违法犯罪或损坏公共利益等行为。

4. 其它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服务期内，如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协商可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1 甲方不按照约定支付费用，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__日内仍未支付的，自催告期满后每逾期一日，按欠付金额的_____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付金额的_____ %。

1.2 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还应承担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

1.3 因甲方原因导致食材不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造成的相关后果由甲方承担。

2. 乙方违约责任

2.1 乙方在有关部门执法检查中，因存在食品安全、安全生产问题被通报或者被新闻媒体曝光，损害学校声誉的，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相应的经济责任，甲方根据侵害情况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2.2 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则乙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_____，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补偿款、罚款以及甲方因争议解决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公告费、邮寄送达费等。

2.3 除本合同对违约责任有明确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均视为违约。届时，违约方除应向守约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额_____%的惩罚性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违约方未按守约方的要求纠正违约行为或虽经纠正但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保守在缔结和履行合同过程中获知对方的个人、师生信息以及内部保密信息，除甲乙双方履行合同义务的必要或有法律、法规规定应披露的之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披露和不正当使用，否则，应当赔偿因泄露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十二、考核

考核具体内容甲方乙方共同协商制定（详见附件 2）。

十三、争议解决因本合同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因争议解决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公告费、邮寄送达费等所有成本由违约方承担。

十四、其他

1.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2.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由甲方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_____份。
5. 未约定事项，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账户：_____

账户：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附件

附件 1：固定资产移交表

附件 2：食堂考核办

附件 1

固定资产移交表

甲方相关食堂设施、设备等							
序号	名称	型号	出厂编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附件 2

食堂考核办法（仅供参考）

一、考核内容

1. 每月提取当月服务费用的____ %作为考核经费，根据每学期测评结果返还：
 - 1.1 师生的满意度达到____ 及以上的，付清学期服务费用；
 - 1.2 师生的满意度在____（含____）—____ 的，支付剩余保证金；
 - 1.3 师生满意度在____ 以下的，不予支付学期剩余服务费用；
 - 1.4 师生满意度在____ 以下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 _____

二、考核细则

1.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情形

- 1.1 乙方未取得含食品经营管理类项目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1.2 乙方未开具正式票据结算的或使用私人账户及其他方式进行结算的。
- 1.3 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因人为原因造成一般食品安全事故及以上等级的（经相关部门认定）。
- 1.4 日常经营过程中出现窗口分包、转包情况的。

2. 规范经营

- 2.1 乙方需实行“4D”“五常法”“6T”等管理模式的。
- 2.2 在相关部门检查过程中，不存在因乙方管理或其他责任，被行政处罚、通报或点名批评的。
- 2.3 食堂人员配置符合招投标规定人数，满足甲方实际需求。
- 2.4 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或建议在____ 日内出具整改报告。
- 2.5 乙方需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管理员的。

3. 场所环境

- 3.1 保持场所干净卫生，无积尘、蛛网、无残渣、无污迹、油迹、无积水、不湿滑，无烟头等杂物。
- 3.2 室内外环境要做到清洁，无蚊蝇、老鼠、蟑螂孳生地，落实有效防范措施。日常有灭蝇、灭鼠、灭蟑螂工作记录，纱门、纱窗应随时关闭。

3.3 食堂餐厅、餐桌椅无残渣、无污迹、油迹、不湿滑，泔水、垃圾应盖好存放及时处理。

4. 人员卫生

4.1 食品从业人员应保持个人卫生，做到四勤：勤洗手、勤剪指甲、勤理发洗澡、勤换工作服帽，从事食品加工时，应穿戴清洁的工作衣、帽、口罩。

4.2 食品从业人员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佩戴首饰，要勤洗手消毒、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废弃物。

4.3 加工食品时不吸烟、不挖鼻孔、不掏耳朵、不对着食品打喷嚏。

5. 食材采购

5.1 采购的食品、原料质量严格把关，严格落实进货验收、索证、索票等制度，不得购入腐败变质、霉变及其它不符合卫生标准食品，建立食材供货商档案。

5.2 食品贮存有专人负责，做到先进先出。定期清库检查，防止食品腐败变质、霉变生虫、超保质期，及时清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物品摆放整齐，并做好出入库记录。

5.3 节约合理使用食材，不人为造成食材浪费。

6. 餐饮具消毒

6.1 食堂餐饮具要严格执行消毒规定，餐饮具、食品容器餐后应及时清洗消毒，按照一刮、二洗、三冲、四消毒、五保洁顺序操作。消毒后的餐饮具、食品容器应立即存放于清洁的保洁柜内，防止再次受到污染。

6.2 建立餐饮具消毒台账，做好消毒记录。

6.3 不重复使用一次性餐饮具。

7. 菜品质量

7.1 供餐品种按合同约定提供。

7.2 饭菜内不存在异物、杂物，不提供未烧熟煮透、变质菜品。

7.3 菜品色泽味满足大众口味。

8. 餐厅服务

8.1 文明礼貌、热情服务，耐心细致，不得与师生发生争执。

8.2 按规定标准供应饭菜，应一视同仁，应做到按时开饭，不得无故无饭菜供应，无故不能按时开饭等。

9. 生产安全

做好电器、设备、液化气、蒸汽及防火、防盗、防毒的安全管理，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认真做好食堂安全教育，每月召开安全会议，并做好记录。

10. 工作纪律

10.1 乙方人员遵守规范，不私拿食品原材料（含熟食）与其他物品的。

10.2 下班后及时关灯，离开岗位时关煤气、燃气、水龙头等设备设施。

10.3 乙方人员不接受供货商等相关人员礼品、回扣等。

11. 其他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注：为了便于查找，标注目录及页码
(以下内容需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格式 1：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格式 2：响应文件目录

(1) 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响应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所在页码
(4) 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分项报价明细表·····	所在页码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8)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9)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0) 商务文件·····	所在页码
(11) 技术文件·····	所在页码
(12) 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所在页码
(13)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格式 3：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我们收到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4：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包号)	首次磋商报价 (%)	备注
1	昭苏县第一中学 学生食堂劳务及 服务采购项目(一 标段)	下浮率小写：	
		下浮率大写：	
合同履约期限：			
备注：			

注：1、投标价格应包括技术资料、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支付的各种税费等一切有关费用。

2、供应商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的磋商报价与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价
1			
2			
3			
...			
	总价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8：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_____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的任何材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9：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性审查表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格式自拟。相关承诺书见附件。

说明：

（1）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或近六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或资信证明）；

①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电子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②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但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件无效的，须提交原件。

③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2）税务机关出具的 2025 年 3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供应商依法纳税证明或加盖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①纳税证明（个人所得税除外），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至今任意三个月的银行有效票据或税务部门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章）。如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或零纳税申报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章）。

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电子章）

（3）信用查询：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

①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www.ccgp.gov.cn/cr/list）；

②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时间（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站查询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投标；其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根据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格式 10：商务文件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详细评审标准商务部分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单位从业工 作年限	学历	本项目主要工作职责

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格式 11：技术文件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详细评审标准技术部分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格式12：磋商保证金（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

格式 13：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中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标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附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此次项目竞争性磋商前，没有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良好履约！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项目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此次项目磋商前，我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无违法、不良记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招致法律诉讼，没有被纳入税务部门、社会保险的失信名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

若采购人在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纪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6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